

公安学基础理论第八讲第三节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
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14/2021_2022__E5_85_AC_E5_AE_89_E5_AD_A6_E5_c67_214983.htm 第三节 全面加强公安法制

一、建立健全的公安法制 加强公安法制，其目标就是建立健全的公安法制。一种法制是否健全，不能只看它的法律体系和法律文件是否完备，还要看其是否顺利实施。健全的公安法制，是在公安法规的体系上与其实施条件上具有完备性、统一性和权威性。（一）公安法制的完备性。来源

：www.examda.com 公安主体所适用的公安法律规范及其实施条件，应当是完备的。公安法规上的完备性应是：从法规门类上看，有关刑事、行政和武装方面的法规，应是完备的。

从法规作用形式上看，有关的实体法、程序法、组织法的法律文件是完备的。从法的体系诸层上看，基本法（人民警察法）、各层次的法律以及规章、细则等，从主干到支系应当是完备的。从公安业务工作诸部门上看，各公安专业的法律文件应是完备的。另外，还必须有实施法律的必要条件，这些条件包括执法所必须的组织要素、意识要素、实物要素和信息要素。这些要素的完备性，是法制完备性不可缺少的。

当然，公安法制的完备性是相对的。（二）公安法制的统一性。来源：www.examda.com 公安法制必须保持其在外在联系上的完整性和内在联系上的一致性。公安法规有很大的综合性。其中，不同的部门法、不同作用形式的法交叉结合，构成了有机联系的整体，分别成为不可分割的部分。它们相互配合使用，互相衔接、互相补充，而不应有互相矛盾、互相抵触之处。这种统一性表现在，它们都服从于调整有关国家

安全与社会治安秩序这个目标的需要，它们都与宪法和基本法及整个社会主义法制体系保持一致。（三）公安法制的权威性。公安法制的权威性，表现为公安法规的强制力的不可逃避性。首先，表现为不使应承担刑事责任的或治安行政责任的违法犯罪行为漏网。第二，不冤枉无辜。第三，表现为在惩处力度上轻重适度。这样，才能使人们不敢轻易以身试法，并使公安法制威信崇高，公众折服。二、做好公安法规汇编工作 公安法规汇编工作，就是把现行的包含公安法律规范的文件集中起来，系统地汇编成册。公安法规汇编不改变原来法律文件的内容，不对原法律规范进行修改或补充，不创制新的法律规范。三、提高全社会的公安法律意识来源

：www.examda.com 公安法律意识，是关于公安法制的理论、思想、观点、知识和心理的总称。公安法律意识对公安法制的实现具有直接的意义和决定作用。（一）提高公安法律意识是加强公安立法的重要前提。（二）提高公安法律意识是搞好公安执法的前提。（三）提高公安法律意识是搞好公安守法的前提。四、加强党对公安法制的领导来源

：www.examda.com 加强公安法制，是全国性的工作。特别重要的是依靠党中央和各级党委的领导。1、公安立法工作，要依靠党中央和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党委的正确领导。2、公安法规的实施，离不开党委在政治上、思想上、组织上的保证作用。3、各级党委在支持公安机关克服阻力、纠正非法干预、监督公安机关正确执法方面，发挥着重要的领导作用。4、依靠各级党委提高广大党员在公安守法方面的模范带头作用，是不可忽视的。在加强公安法制的同时，要加强公安政策的指导作用，要提高公安队伍建设和专业知识与技

术建设，要提高人民警察的实力水平，要加强公安情报信息工程建设，把加强公安法制同加强公安工作的各方面任务结合起来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